

银河广场--天山路 2-2, 2-3 栋 3 单元单电梯风扇损坏、主机漏油、缓冲器老化、相序损坏，维修更换

工程项目住宅专项维修资金使用方案

一、受益范围

本次维修工程项目受益范围为银河广场--天山路 2-2,2-3 栋 3 单元，共有 14 户，总建筑面积 1840.49 平方米。

二、维修内容

本次维修工程项目维修内容为银河广场--天山路 2-2,2-3 栋 3 单元单电梯风扇损坏、主机漏油、缓冲器老化、相序损坏，维修更换。

三、维修（或更新、改造）工程项目预算

本次项目工程费用预算为 5520 元。

本次项目决算审价费用预算为 500 元。

四、施工单位选择方式

本次维修工程项目拟通过直接签订合同方式择优选择施工单位。

五、第三方机构选聘

(1)本次维修工程项目拟选聘下列类型第三方机构参与维修工程管理：

(一)是否选聘工程咨询机构负责编制工程预算或提供招标代理服务：否。（请填写是或否）

(二)是否选聘审价机构负责工程造价预审或工程跟踪审计：否。（请填写是或否）

(三)是否选聘监理机构负责工程监理：否。（请填写是或否）



(四) 是否选聘检测评估机构负责维修项目检测评估：
否。(请填写是或否)

(如需选聘其他第三方专业机构参与维修工程管理，请
按上述格式列明)

(2) 本次维修工程项目拟将下列第三方专业机构费用列
入工程成本，费用种类为 / 。

六、预分摊方案

(详见预分摊方案)

七、资金筹措方案

本次维修工程项目预算为 5520 元，其中维修资金部分为
5520 元，具体分摊情况详见预分摊方案；其他途径资金
部分为 / 元，具体筹措途径为

_____。

八、公示日期

2025 年 12 月 12 日至 2025 年 12 月 14 日。

使用建议人：(盖章)

2025 年 12 月 14 日

